

基金管理人：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四年八月二十九日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责任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签字确认，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4年8月2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数据、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信、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除非特别说明，否则均代表截至报告期末的最近一个季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4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2基金简介

2.1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海富通稳健增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场内简称	海富通利
基金代码	162308
基金份额类别	契约型基金，本基金基金合同期限为三年(含三年)，封闭期满后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年1月6日
基金管理人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总额	220,512,565.45份
基金资产净值	不适用
基金净值的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11年1月6日
下属两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海富通稳健增利分级债券A(场内简称：海富利A) 海富通稳健增利分级债券B(场内简称：海富利B)
下属两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50044 150045
报告期末下属两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76,410,051.34份 44,102,544.11份

2.2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将围绕风险偏好较低的投资者，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力争在同类基金中取得良好的长期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主要通过资产配置策略，在充分考虑宏观经济、货币市场、利率走势、信用风险、行业配置、股票配置等宏观因素的基础上，对不同资产类别的收益预期进行动态跟踪，从而选择最佳的资产配置比例，实现资产的保值增值。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沪深300指数×90%+沪深300指数×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债券型基金中的中低风险品种。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水平在同类基金中属中等偏低水平。
下属两级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增利A风险表现出较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 增利B风险表现出较高风险，收益相对较高的特征。

2.3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姓名	戚万端	田青
信息披露负责人	联系电话	021-38650901 010-67595096
电子邮件	电子邮箱	tianqing1@cbcb.com
客户服务电话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40099 010-67595096
传真	传真	021-33830166 010-66275853

2.4信息披露方式

基金管理人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网址	http://www.hffund.com
基金管理人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3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主要区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报告期(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报告期(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报告期(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报告期(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6月30日)

报告期(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6月30日)

报告期(2008年1月1日至2008年6月30日)

报告期(2007年1月1日至2007年6月30日)

报告期(2006年1月1日至2006年6月30日)

报告期(2005年1月1日至2005年6月30日)

报告期(2004年1月1日至2004年6月30日)

报告期(2003年1月1日至2003年6月30日)

报告期(2002年1月1日至2002年6月30日)

报告期(2001年1月1日至2001年6月30日)

报告期(2000年1月1日至2000年6月30日)

报告期(1999年1月1日至1999年6月30日)

报告期(1998年1月1日至1998年6月30日)

报告期(1997年1月1日至1997年6月30日)

报告期(1996年1月1日至1996年6月30日)

报告期(1995年1月1日至1995年6月30日)

报告期(1994年1月1日至1994年6月30日)

报告期(1993年1月1日至1993年6月30日)

报告期(1992年1月1日至1992年6月30日)

报告期(1991年1月1日至1991年6月30日)

报告期(1990年1月1日至1990年6月30日)

报告期(1989年1月1日至1989年6月30日)

报告期(1988年1月1日至1988年6月30日)

报告期(1987年1月1日至1987年6月30日)

报告期(1986年1月1日至1986年6月30日)

报告期(1985年1月1日至1985年6月30日)

报告期(1984年1月1日至1984年6月30日)

报告期(1983年1月1日至1983年6月30日)

报告期(1982年1月1日至1982年6月30日)

报告期(1981年1月1日至1981年6月30日)

报告期(1980年1月1日至1980年6月30日)

报告期(1979年1月1日至1979年6月30日)

报告期(1978年1月1日至1978年6月30日)

报告期(1977年1月1日至1977年6月30日)

报告期(1976年1月1日至1976年6月30日)

报告期(1975年1月1日至1975年6月30日)

报告期(1974年1月1日至1974年6月30日)

报告期(1973年1月1日至1973年6月30日)

报告期(1972年1月1日至1972年6月30日)

报告期(1971年1月1日至1971年6月30日)

报告期(1970年1月1日至1970年6月30日)

报告期(1969年1月1日至1969年6月30日)

报告期(1968年1月1日至1968年6月30日)

报告期(1967年1月1日至1967年6月30日)

报告期(1966年1月1日至1966年6月30日)

报告期(1965年1月1日至1965年6月30日)

报告期(1964年1月1日至1964年6月30日)

报告期(1963年1月1日至1963年6月30日)

报告期(1962年1月1日至1962年6月30日)

报告期(1961年1月1日至1961年6月30日)

报告期(1960年1月1日至1960年6月30日)

报告期(1959年1月1日至1959年6月30日)

报告期(1958年1月1日至1958年6月30日)

报告期(1957年1月1日至1957年6月30日)

报告期(1956年1月1日至1956年6月30日)

报告期(1955年1月1日至1955年6月30日)

报告期(1954年1月1日至1954年6月30日)

报告期(1953年1月1日至1953年6月30日)

报告期(1952年1月1日至1952年6月30日)

报告期(1951年1月1日至1951年6月30日)

报告期(1950年1月1日至1950年6月30日)

报告期(1949年1月1日至1949年6月30日)

报告期(1948年1月1日至1948年6月30日)

报告期(1947年1月1日至1947年6月30日)

报告期(1946年1月1日至1946年6月30日)

报告期(1945年1月1日至1945年6月30日)

报告期(1944年1月1日至1944年6月30日)

报告期(1943年1月1日至1943年6月30日)

报告期(1942年1月1日至1942年6月30日)

报告期(1941年1月1日至1941年6月30日)

报告期(1940年1月1日至1940年6月30日)

报告期(1939年1月1日至1939年6月30日)

报告期(1938年1月1日至1938年6月30日)

报告期(1937年1月1日至1937年6月30日)

报告期(1936年1月1日至1936年6月30日)

报告期(1935年1月1日至1935年6月30日)

报告期(1934年1月1日至1934年6月30日)

报告期(1933年1月1日至1933年6月30日)

报告期(1932年1月1日至1932年6月30日)

报告期(1931年1月1日至1931年6月30日)

报告期(1930年1月1日至1930年6月30日)

报告期(1929年1月1日至1929年6月30日)

报告期(1928年1月1日至1928年6月30日)

报告期(1927年1月1日至1927年6月30日)

报告期(1926年1月1日至